**Recordings for *L'Être et le Néant***

**[提醒]**

这个Record主要目的是理顺思路，以及放一些成段不好分割的Notes。一些备注：

1. 就用上标“**（?）**”来表示“加入了个人理解而感觉和原文不一定相符”的情况吧，虽然不相符的可能很多，那就标出一些自己能感觉到的。不过略有不符应该也没关系，我也不是搞研究的对吧，本来就是从自己的视角阅读。

**[导言 对存在的探索]**

**一、现象的观念**

**把存在物还原为一系列显露存在物的显象(\*)**，这么做的目的是用现象的一元论取代一部分麻烦的二元论，后文中作者尝试评判这种尝试成功与否。

在**(\*)**的前提下，首先可以**否定存在和显现的二元论**，因为它所描述的显现背后隐藏的更高层次的本体不再存在，取而代之是一系列显象的总体。如果肯定了这种二元论，那么显象是纯粹否定性的东西；反之如果相信了存在物的存在就是它之所显现，显象将成为完全的肯定性，变为存在的尺度。例如我们拒绝认为电场是其显现出来的各种效应（电磁感应、电场力）背后隐藏的某种未知的形而上的存在，使我们只能假定、推测、为其冠名而不能实际达到它，而是认为这一系列效应的总和即电场这一存在本身。

肯定**(\*)**可以得到**现象**（原文为phénomène）的观念，即现象“是其所是”，它是自身的绝对的表达。我们可以基于现象，研究和描述其本质，因为现象的本质就是自身。

同样地，基于可以**否定潜能与活动的二元论**。即拒绝认为潜能是活动背后支撑它的某种特质，而认为潜能是活动产生各种显象的综合。例如我们认为作家的“才能”不是其创作作品的某种主观能力，而是作家作为创作者的种种显露（优秀的创作行动、综合其思想写作能力的代表作等，也许都只是其中一部分显象）的总和**（?）**。

最终也能**否定显象和本质的二元论**。即本质不是深藏在存在物内部的某种特性，而是一种显露法则，支配着存在物的显象序列。书中称其为**系列的原则**（la raison de la série），就是说存在物的本质是其各显象的联系，本质自身就是一种显象（？）——这也是为什么有对本质的直观，如胡塞尔的本质直观（Wesenschaau）。综合来说（？），现象的存在显露其自身，像显露它的存在一样显露其本质，它**（现象）是把这些显露紧密联系起来的系列**。

到此，作者考察利用**(\*)**是否可以消解一切二元论。答案是否，作者认为这将一切二元论转变成了一种新的二元论，即**有限和无限的二元论**。

二、